第三十一课：约翰福音—继续十九章

你好，

上节课的学习里，我们读了以赛亚书关于弥赛亚受刑罚的预言：因我们对上帝的背叛而为我们击打，鞭打，钉十字架。

那么，让我们继续约翰福音第十九章 …

约19:16-18, 23-24

于是，彼拉多将耶稣交给他们去钉十字架。他们就把耶稣带了去。耶稣背著自己的十字架出来，到了一个地方，名叫髑 髅地，希伯来话叫各各他。他们就在那里钉他在十字架上，还有两个人和他一同钉著，一边一个，耶稣在中间。

兵丁既然将耶稣钉在十字架上，就拿他的衣服分为四份，每兵一份；又拿他的里衣，这件里衣原来没有缝儿，是上下一片织成的。他们就彼此说：“我们不要撕开，只要拈阄，看谁得著。”这要应验经上的话说：“他们分了我的外衣，为我的里衣拈阄。”

兵丁果然做了这事。让我们再看看大卫的预言。

诗篇22:16-18

犬类围着我，恶党环绕我；

他们扎了我的手、我的脚。

我的骨头，我都能数过；

他们瞪着眼看我。

他们分我的外衣，

为我的里衣拈阄。

那种刑罚是罗马的一种折磨人的方式，通常都会导致死亡。

他们将耶稣的手腕、脚腕钉在十字架上，然后将十字架升起。

耶稣虽然经理这痛苦，让我们看看祂对祂母亲的关心：

约19:26-28

耶稣见母亲和他所爱的那门徒站在旁边，就对他母亲说：“母亲，看，你的儿子！”（约翰在自己写的福音书中提到了自己，他看到自己的价值是“那耶稣所爱的门徒”）耶稣对祂的母亲马利亚说：耶稣见母亲和他所爱的那门徒站在旁边，就对他母亲说：“母亲，看，你的儿子！”又对那门徒说：“看，你的母亲！”从此那门徒就接她到自己家里去了。

问题：根据以下经文，你怎样形容耶稣在世上的使命？

答案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约19:28 这事以后，耶稣知道各样的事已经成了，为要使经上的话应验，就说：“我渴了。”

让我们再看一下诗篇22章：

诗篇22:14-15

我如水被倒出来，

我的骨头都脱了节，

我心在我里面如蜡熔化。

我的精力枯干，如同瓦片；

我的舌头贴在我牙床上。

你将我安置在死地的尘土中。

再回到约翰福音第十九章：

约19:29-30

有一个器皿盛满了醋，放在那里，他们就拿海绒蘸满了醋，绑在牛膝草上，送到他口。耶稣尝了那醋，就说：“成了！”，便低下头，将灵魂交付神了。

这就是耶稣，那个治好了瞎眼的、瘸腿的、赶出污鬼的耶稣。也是那个让拉撒路从死里复活的耶稣。很明显，钉子是不能将祂钉在十字架上的。

问题：根据约翰福音第十章中耶稣所说的（如下），真的是犹太人和罗马人决定着耶稣的刑罚吗？

答案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约19:18, 33-34

没有人夺我的命去，是我自己舍的。我有权柄舍了，也有权柄取回来；在他们将耶稣从十字架上取下来之前，他们想确定祂已经死了。只是来到耶稣那里，见他已经死了，就不打断他的腿。惟有一个兵拿枪扎他的肋旁，随即有血和水流出来。

我知道有一个医学证明死亡的方法，就是当血与水不再相溶时，就说明这个人已经死了。

我很喜欢约翰在这里添加的解释。他看起来就像是一个验尸官。

约19:35

看见这事的那人就作见证，他的见证也是真的，并且他知道自己所说的是真的，叫你们也可以信。

下一课将是耶稣的埋葬与复活！！！



下节课见，

唐龙

新生命网站主任